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防疫工作小組第十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15 時 00 分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席：謝楠楨校長

紀錄：吳建源先生

應出席人員：楊金寶副校長、吳淑芳副校長、葉賢忠主祕

學務處：黃俊清學務長、許智皓主任、陳冠仰組長、王榮燦組長、陳俊全主任

教務處：林惠如教務長

總務處：沈里通總務長

研發處：黃宣宜研發長、林莉如主任

人事室：陳佩君主任

環安衛室：陳惠娟主任（請假）

電算中心：杜清敏主任

列席人員：廖惠娟秘書、林美如主任、蔡朝騰小隊長、盧傳文學生會長（請假）

壹、主席致詞：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及提案二【提案單位：研發處國際中心】

案由：為因應 109 年 6 月 17 日經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同意境外生返台就學事項及教育部 109 年 6 月 20 日來文之事項(如[附件一](#))，擬提前討論並規劃有關待開放境外舊生及 109 學年度境外新生可入境台灣後，抵台相關防疫措施。現擬針對兩大項做提案討論：

案由一：學生在台居檢配套措施及經費補助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因目前教育部針對第一波可返台應屆畢業境外生，要求入境後須優先入住防疫旅館或若學校有校外自有獨棟宿舍及校外獨層租賃宿舍，在經請地方衛政單位檢視符合防疫規格並請教育部實地確認後，才使得納入校外居家檢疫場所，而因本校無校外宿舍，故若依照目前之規定僅能安排入住防疫旅館。因此依據以上規定，國際中心已於 6/24 與學務處、總務處及主計室召開前置會議，當日會議擬定境外生居檢方案如下：

方案一、若入住居檢場所：防疫旅館

1. 檢疫旅館選擇：

建議採用巨弘旅行社防疫方案，經詢問該方案費用內容，居檢旅館費用 2500-3000 元/日(含三餐，但不含交通費，費用依入住日期浮動調整)。學生完成 14 日居檢後，可申請居檢補助每日 1000 元。另外，為減輕學生負擔，建議學校補助每名學生 1000 元/日旅館費並提供防疫物資，相關所需費用明細如[表](#)

二。

2. 若居檢地點為防疫旅館，依照教育部目前之規定學校需於旅館處安排接待人員協助學生入住及進行衛教事宜，故擬請討論並提供校方接待人員名單。

方案二、居檢場所：校內/外宿舍

若教育部開放第二、三波可入境台灣之境外舊生、新生，可安排入住校內/外宿舍進行居家檢疫，擬請學校相關單位提前進行規劃居檢相關事宜。

決議：

1. 本案討論之第二波 15 位境外舊生入境後採【方案一、入住防疫旅館】辦理。
2. 檢疫期間所需費用如表一所示(安心就學境外舊生返台預算需求-每名學生校方補助 1000 元/日、接送專車交通費用及防疫包)，請教務處於會後確認可否由高教深耕之經費支援，若無法支援則由學校經費支應。
3. 防疫旅館校方接待人員名單於會後與國際中心討論，衛教部分請健康中心預先準備英文版衛教單。

討論補充說明：

主計室：因學校統籌款所剩不多，若超支則需超支併決算辦理。

生輔組：關於檢疫旅館以下為需考量的狀況及因素提供參考

1. 政府防疫補償辦法於 6 月 17 日修正，可申請補償條件為本國籍及中港澳領有居留證者。
2. 聯絡巨宏旅行社表示因檢疫旅館數量有限，採先報名及繳費優先入住，入境學生名單、班機確定報教育部同意後，提供名單由旅行社安排檢疫旅館，以上程序完成後再報教育部，入境前檢疫旅館費用即需結清，入境前若學生發燒將直接送至隔離所，所繳費用均不退費。

案由二：境外生返台機場輪值人員及費用預估，提請討論。

說明：因目前教育部規劃第一波畢業境外生返台作業，需各校輪值在機場進行駐點接待各大專校院返台之境外生。為提前規劃待第二、三波開放之境外舊生及 109 學年度新生抵台後本校須配合機場駐點之人員與相關費用。

目前教育部規劃為每日兩班，每班各三人，因此學校須派遣六人協助輪值。目前規劃擬由國際中心同仁至機場輪值(輪值班表如表二)，並擬規畫每班增派兩名工讀生共四名偕同在機場駐點協助，因此機場駐點所需之相關差旅費用等如表一。

決議：

1. 本提案表一所示之機場駐點所需相關差旅費用，請先由教育部防疫補助經費支應，若有無法核銷的項目，如機場餐費則由統籌款支應。
2. 餘照案通過。

討論補充說明：

校長：機場輪值人員出發及返家為凌晨時段，請留意自身安全。

人事室：

1. 差勤部分人事室將儘量協助與配合。

2. 輪值當日除正常上班 8 小時及休息 1 小時外，超出之工時依規定申報加班。俟輪值日確定後，以專簽方式辦理。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5：45

附件一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3
聯絡人：詳如說明
電 話：詳如說明

受文者：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通字第10900893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擬返臺之境外應屆畢業生名冊、流程圖(0089338A00_ATTCH1.ods、
0089338A00_ATTCH2.pdf)

主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業同意優先開放之11個低風險國家/地區應屆畢業境外生返臺就學，有關各大專校院配合辦理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部於109年6月17日經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指揮中心）同意發布有關境外生返臺就學事項，本部並依指揮中心所頒布之各項指引與規定，在兼顧「防疫優先」與「境外生受教權益」的前提下，提出開放境外學生返臺就學的標準作業程序與相關配套措施等具體完整規劃，經指揮中心評估各國疫情等級風險及國內防疫能量，109年6月17日起同意優先開放11個低風險國家/地區(名單：越南、香港、澳門、泰國、帛琉、澳洲、紐西蘭、汶萊、斐濟、蒙古、不丹)，且須現居於這11國家/地區之境外應屆畢業生入境，並優先安排至校外防疫旅館完成檢疫程序後再返校就學。相關新聞稿及相關附件，請至本部網站(<https://cpd.moe.gov.tw/articleInfo.php?id=3196>)查詢。
- 二、為安排前述應屆畢業生返臺作業，依指揮中心同意之配套措施，各大專校院應辦理及注意事項如下：



-
- (一)請與11個低風險國家/地區的應屆畢業生聯繫告知返臺事宜，並參考本部所附擬返臺之境外應屆畢業生名冊（如附件1），調查擬返臺學生入境之相關資訊。
- (二)目前境外生入境後須優先入住防疫旅館，不得逕自於其他處所進行居家檢疫。爰學校應事先洽妥防疫旅館（防疫旅館資訊：<https://taiwan.taiwanstay.net.tw/covhotel/>），另學校如有校外自有獨棟宿舍及校外獨層租賃宿舍，需先請地方衛政單位協助檢視符合防疫規格，並經本部實地確認後，始得納入校外居家檢疫場所。
- (三)學校調查擬返臺應屆畢業生人數與洽妥之防疫旅館後，請儘速將擬返臺之境外應屆畢業生名冊報部，本部檢核及通報指揮中心後，將另函知學校。學校於接獲本部函復之通過入境學生名單後，即可通知學生準備返臺及入境報到相關程序及注意事項。有關返臺前後準備工作，請參考流程圖（附件2），本部亦將滾動提供相關作業資訊。
- (四)考量指揮中心預計每二週依疫情變化更新地風險國家/地區，爰請學校優先將預計於109年6月22日至7月5日期間返臺並已安排防疫旅館之學生名單（格式詳如附件1）報部，本部採隨到隨審檢核，以利學生儘速返臺。
- (五)本次開放入境之對象，僅限11個低風險國家/地區，且須現居於11國家/地區之境外應屆畢業生，爰請學校務必確實查對所報送之境外應屆畢業生名冊，如有不實，本部將暫緩學校申請境外生返臺作業，並作為調整下一學年度境外生招生名額之參據。
- (六)有關108學年度應屆畢業生以外之舊生及109學年度獲錄取之新生入境時間，以及暑假期間進一步納入學校經地

方衛政單位檢核通過之宿舍作為檢疫場所等事項，本部將依已報請指揮中心同意之提案，視首波境外生入境後檢疫情形及校園防疫準備狀況，另為通知。

(七)至於後續擬開放境外生返臺就讀之國家/地區，將另依疫情指揮中心疫情公告及指示辦理。

三、相關疑問及聯繫窗口：

(一)一般大學：高等教育司溫雅嵐專員02-7736-5901（公立大學）；林承臻科員02-7736-5991（私立大學）。

(二)技專校院：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許肇源科員02-7736-6072。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不含軍警校院)

副本：中華民國國立大學校院協會、中華民國國立科技大學校院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大學校院協進會、中華民國私立科技大學校院協進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內政部移民署、大陸委員會、外交部、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109年7月5日前預計返臺之境外應屆畢業生名冊

※以下欄位，除有特別說明外，均需必填。

學校 名稱	學生 英文姓名	學生 中文姓名 (港澳生)	性別 (代碼)	出生年月 日 (西元年)	有效中華民國 入境許可證號 (港澳生如有，必)	居留證號/ 統一證號 (港澳生如)	護照 號碼	國籍/港澳 地區 (代碼)	現居地	預定 入境 日期	入境 機場 (代碼)	入境 航班 (代碼)	學校安排入住	
													名稱	地址
備註:														

1. 「學生中文姓名」及「有效中華民國入境許可證號」(如有的話)為港澳生必填項目。必需是12碼數字。

2. 「性別」請以數字代碼提供(0:男性;1:女性)

3. 「有效中華民國入境許可證號」係針對尚未取得居留證之港澳應屆畢業生。

4. 「居留證號/統一證號」係針對已取得居留證之港澳應屆畢業生。必需是10碼英數字。

5. 「國籍/港澳地區」及「現居地」均需填寫(請以數字代碼提供)，因本次僅開放11個低風險國家/地區(越南、香港、澳門、泰國、帛琉、澳洲、紐西蘭、汶萊、斐濟、蒙古、不丹)，且學生須現居於這11國家/地區。

6. 「入境機場」請填機場英文代碼：TPE(臺灣桃園國際機場)/KHH(高雄國際航空站)/TSA(臺北松山機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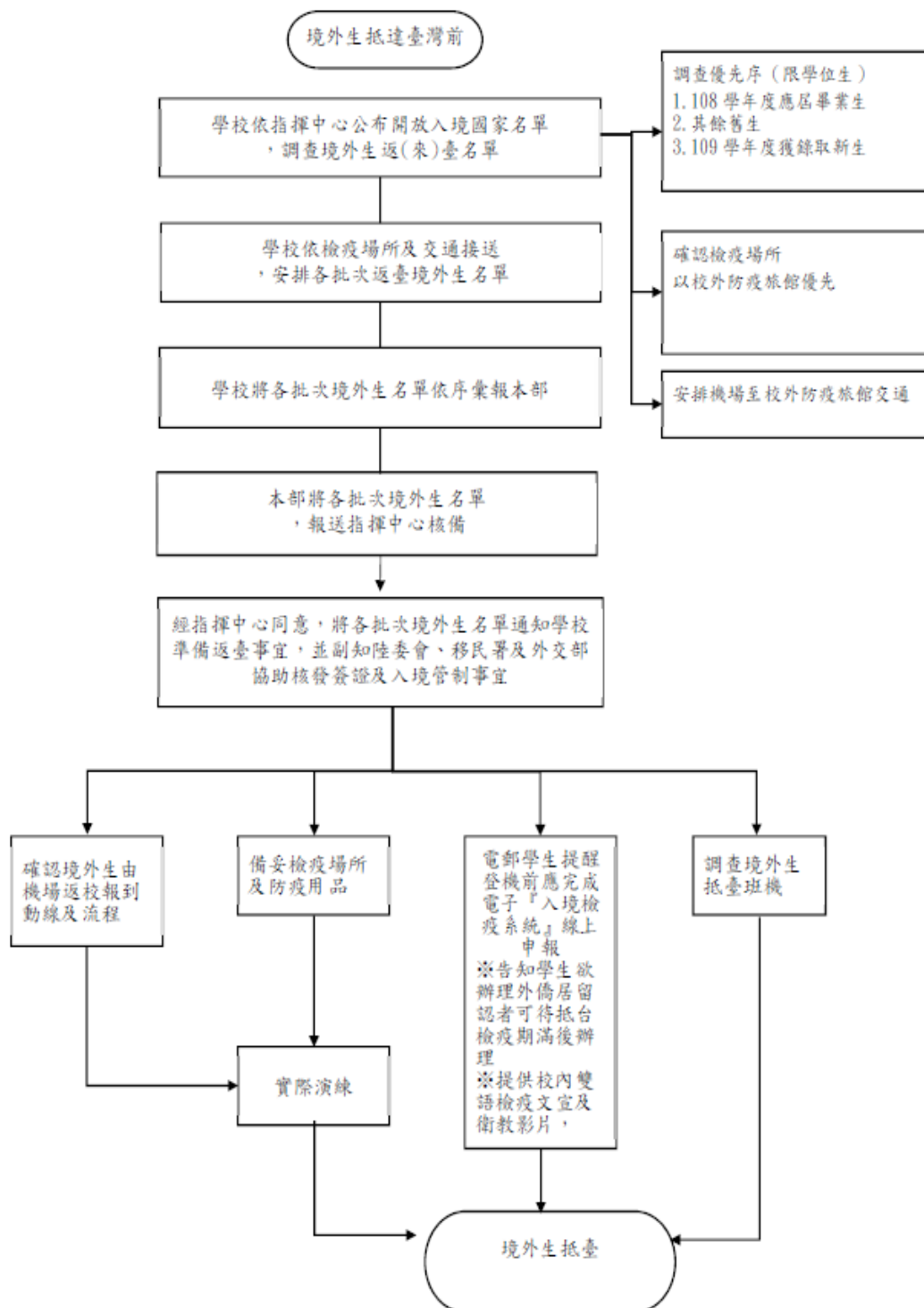
7. 「入境航班」請填航班代碼，如CI9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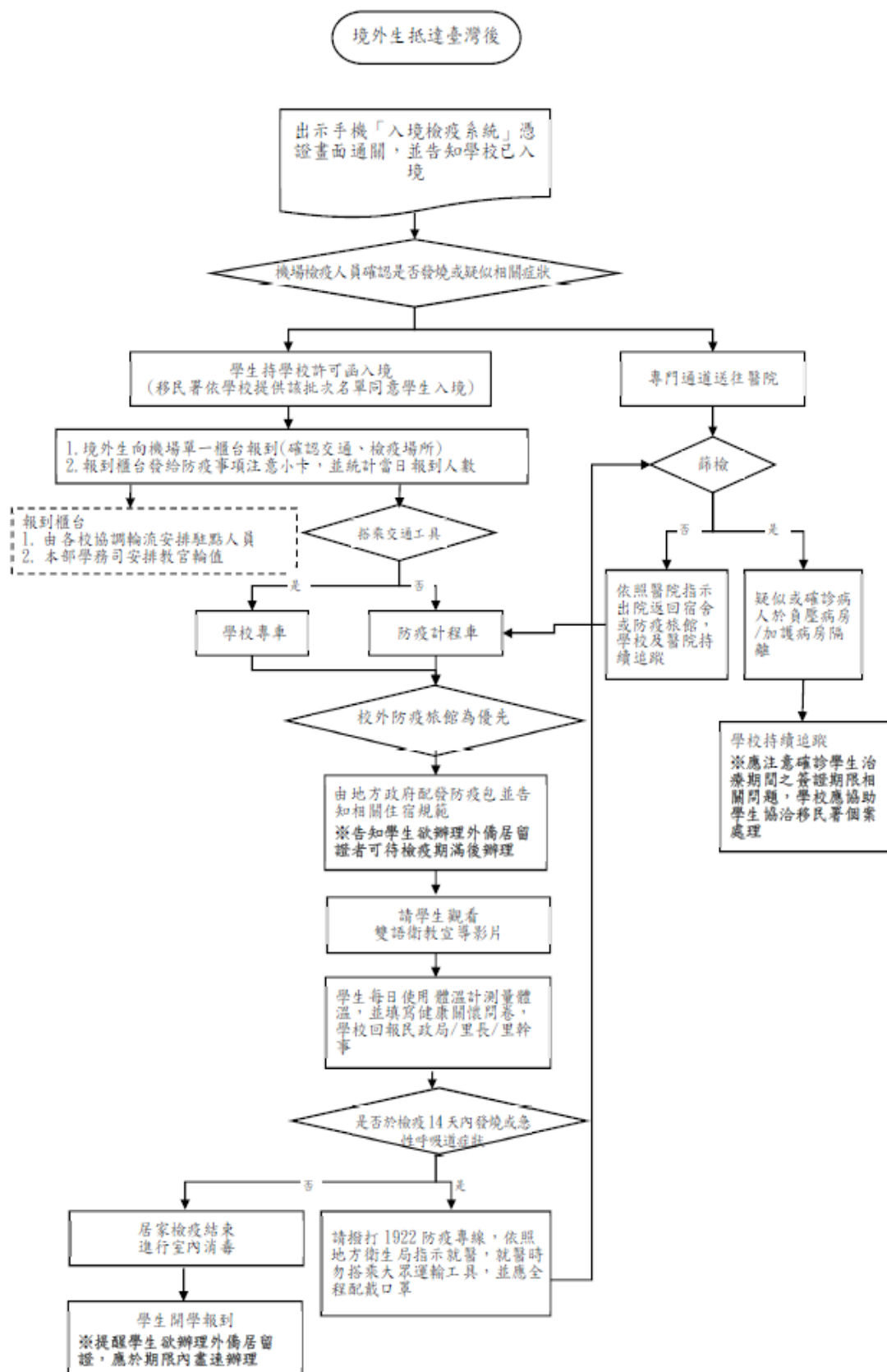
8. 「學校安排入住之防疫旅館」請填寫旅館名稱及地址。

9. 本表件各項資訊係為利境外生入境查驗時使用，所填報資訊務必完整正確。

因應疫情境外學生返臺機制流程圖

【附件 2】





表一

安心就學境外舊生返台預算需求				
學生				
項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備註
居檢旅館補助費用	14000	15/人	210000	安心就學學生共15人,隔離天數為14天/人,每人需補助總額為14,000元/人(1,000元/日(人)); 經6/24日防疫會議，擬參考巨弘旅行社防疫方案，經詢問方案內容如下： 費用：居檢旅館費用2500-3000元/日(含三餐不含交通費，費用依入住日期浮動調整)
機場至防疫旅館專車費用	4000	2/次	8000	大車費用
	1500	1/次	1500	小車費用(因其中一名學生為巴布亞紐幾內亞學生，返台時間較其他港澳生不同,故需專車接送)
防疫包(食品類)	500	15/人	7500	
合計			227,000	
桃園機場駐點輪班接待人員				
項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備註
住家往返機場車資	1500	16/趟	24000	一日兩班,一班3人加2名工讀生,當日值勤時間第一班(02:00~15:00)、第二班(11:00~24:00)部分時段無大眾交通工具可搭乘，及為避免感染之風險須搭乘專車往返，且除工讀生皆住校內宿舍可統一接送外，國際中心其餘人員住家地點皆不同，故需各自分開接送。
餐費	300	20/餐	6000	一人一天兩餐，每班皆會遇到兩餐時間，5人/班*2/餐=10/餐，因機場內飲食費用較高，故一餐預算為300元/人。
工讀費	158	56/時	8848	
工讀生勞健保費	71	4/人	284	
合計			39,132	
總計				266,132

表二

桃園機場駐點輪班接待人員			
第一班	潘幼苓	葉雅倩	劉純怡
第二班	林莉如	林昱辰	劉珮琦